中秋习俗“烧宝塔”

文 / 张效雄

我小时候生活的地方叫营田。

营田是湘江入洞庭湖处的一个码头，过去是岳阳湘阴县的一个镇。1958 年围垦洞庭湖东汊造出二十万亩良田，这里划归了国营屈原农场，后来改名为汨罗江农场，现在是岳阳市的屈原区了。

营田有个风俗，中秋节的夜晚，除了吃月饼外，人们要烧宝塔以为庆祝。这和扬州等地为迎合皇帝开心，或是汉人起兵推翻元朝的传说有些相似，但没有那么高大上。其意可能就是祭月拜月，也可能是祭河神。湖区水患太多，以塔镇妖，祈求神灵保佑。而在我们小孩子看来，中秋之夜赏月的同时，将宝塔烧得红红火火，热热闹闹，比吃月饼更加有滋有味，那才有过节的气氛。

营田街上烧宝塔的地方有好多处，如岳飞当年的挂帅塘附近，如老区政府后面的地坪里。我们烧宝塔的地方叫养正堂，是著名学者易中天家族过去的祠堂，或是某个地主的庄园。不过早已破败，几栋青砖青瓦的大屋子间，有一块好大的地坪。从我家所在的营田完小走过去，只有几十米距离。

中秋节上午，我们就开始忙碌起来。一群小伙伴从四面八方捡来破碎的瓦片，将瓦片一圈一圈一层一层垒起。垒宝塔不能是实心的，中间要留着空隙点火，周边还要翘着几块瓦片点放蜡烛，堪称一座艺术建筑。那些瓦片大小不一，必须小心翼翼一片片叠上去，稍不小心就会垮塌重来。这样忙乎一整天，终于垒起了一个不到一米高的宝塔。年纪大点的孩子用他们的巧手，用泥巴捏了个座子放在最上头，上面摆一盏煤油灯，成了这个圆锥形瓦宝塔的塔顶。那个时候的我们，十岁左右，还不懂什么叫“七级浮屠”，只要叠出来像个宝塔就很开心了。

夜色降临，月亮从养正堂的屋檐上升起来了。孩子们把白天拾来干柴送进塔底，点火将柴火烧燃，同时将塔顶的油灯和四周翘着瓦片上的蜡烛点亮。塔里的火烧得红彤彤的，塔上的灯盏和四周的蜡烛亮堂堂的，很是壮观。我们一帮小朋友，啃着小小的月饼，围着宝塔唱呀跳呀，全然忘记了拾柴火、垒瓦片时的劳累。那些好凑热闹的叔叔伯伯，大妈大婶也被搅和进来，在一旁拉起二胡，吊着嗓子唱起了花鼓调。有人甚至把皮影戏的行头也搬了出来，摆弄那些纸菩萨唱起了皮影戏。

我平生经历过大大小小、中国外国的不知多少节日，总觉得这个烧宝塔的夜晚，那个热闹劲儿，才叫真正的过节。

烧完充足准备的干柴，燃尽灯油蜡烛，已近半夜时分。糖果饼干和月饼早就吃完了，戏也散了，我领着弟弟回家去。从养正堂到我的家门口，要经过一条长长的巷子，再上一个小坡。尽管明月高悬在天际，巷内还是阴森森的。猛然间，我看见前面的一棵大树上，有个东西在秋风中晃荡，像是一个吊着的人影。弟弟说，那莫非就是刚才皮影戏里鬼怪？他这么一问，我不禁觉得一阵凉风从颈后直吹到心窝，下面的两腿直打哆嗦，赶紧拉着弟弟的小手，一边叫喊着加速往家门口奔去。

外婆听到我们的叫喊声，提着油灯走出屋子。我和弟弟赶紧冲上去，抱着外婆的大腿哭了起来。外婆问完缘由，哈哈哈笑着说，这巷子里除了有个大树在摇曳，其他的什么东西都没有呀。但我们还是心有余悸，不敢再看那棵古怪的大树。

中秋节的欢乐，就被刚才惊人的一幕，吹得无影无踪了。

每个细胞都有故事的女人

——读《云上》

文 / 郑艳

“我，二毛，是一个十恶不赦的女人。我有罪。”

极具个性的女作家赵波，在自传体长篇小说《云上》第一章里，以上面这些话开场。

这是一部坦率、赤诚到超出预期的作品：家世背景、恋爱经历、病痛受伤的过去、相对平静的现在。世事如棋，落子不悔。读者可以见到这位追求独立的文艺女性，如何一步步行来，在人性的丰富与局限之间求索，在自由与枷锁之间搏斗，把自己活成动荡而深刻的作品。

生于 20 世纪 70 年代的女性，青春期的心性大概率被道德束缚绑架，被板正的教条控制，赵波也不例外。

原生家庭的表面，父亲高大帅气，母亲开朗美丽，姐弟凑成一个“好”，是理想的中国式家庭架构。而这个家的基底，却是阴沉的氛围，是父母“哪跟哪都不搭，一辈子是孽缘，磕磕碰碰，没有互相的理解和沟通，更谈不上爱情，却因缘际会错误地结伴走到了一起。”“他们两人一人一个房间，各看各的电视，母亲的房间温馨美好如同她的人，父亲的房间阴暗单调也如同他的人，代表着各自截然不同的方向。”

这些影响了赵波的性格，使她多愁善感，使她很小就从书籍中寻找慰藉，在字里行间去找寻寄托和意义，也使她很早就想逃离这个家。

《云上》里大量记忆的再现，繁密而琐细，律动而微妙，大胆袒露内心的隐秘。赵波的文字轻灵而唯美，穿插许多意识流写法，从二毛的童年开始回溯，一步步何以成为今天的模样。独具自我意识的生活方式及直面人生、正视人性的勇气，令人唏嘘。如同牡蛎对待嵌入自己的那颗石头，时刻保持清醒，分泌痛苦的汁液，从肉体和心灵的不同角度感受自我存在。读者跟随作者一道清醒地回看，回到每一个影响她成为现在她的时刻。

生活不是我们活过的日子，而是我们记住的日子。

现实总是可以安排各种各样比小说更精彩的故事登场。

家庭，作为人之初的羁绊和成长的港湾，理应让生活其间的个体获得养分和健康。而二毛的家庭，对于家里的每一个人到底有何意义呢？从这本书可以看出，赵波试图通过她极端的个人体验，折射出当下中国许多现存的家庭关系。

赵波说自己是浑身每一个细胞都充满故事的女人，她喜欢的“也不过就是经历这些谜一样的故事，精彩而又残酷的人生而已。”

她的坦率有时会令人尴尬：她直白地呈现爱，丝毫不害羞。她甚至觉得如果爱让人害羞，那只能说明你爱得不够或者爱得不对，她觉得矜持是弱者的面具。

读完《云上》后我想：真正的女性主义也许不应是告诉大家如何去爱，如何去活，而应是一种自由。即身为一名女性，只要是出于对自我主体的认同，不论如何去爱，去活，去体现价值，都理当获得理解和尊重。

“有时候人生是需要过尽千帆之后才能看到答案的，你也才会明白，生命里最适合你的那个人究竟是什么样子，你最需要的又是什么样的情感。”

“也许，命运在一开始就为所有人都准备了一个这样适合的人，而很多人始终不知道，没有能力发现那个命中的礼物。”

理性带来的身心自我保护机制，会让我们越来越麻木和淡然。王小波说“什么样的灵魂就要什么样的养料，越悲怆的时候我越想嬉皮。”赵波用这样极致的书写，提醒我们：人生短暂，真正丰沛的情感，值得我们用生命去体验，用时光去铭记。

山居札记

文 / 杨丰美

这个季节的菜园子，各种蔬菜都熟了。丝瓜藤青青葱葱的，爬满了屋前的栅栏。在它们还幼小的时候，父亲就用竹篾给每一株小苗围了个小栅栏。

待到它们长高了，父亲就给插上一根长杆。等它们长高了开始藤蔓蔓延，母亲就用废布料或绳子之类的，搭在长杆之间，现在，枝枝蔓蔓的，小丝瓜就藏在哪片叶子底下。

很多其他的蔬菜也是这样，我常喜钻在藤蔓中间去找长得饱满的扁豆，偶尔就找到一大串。每每钻在绿叶子中间，从缝隙里瞄见天空的颜色，总是格外的湛蓝，有时候，还会有云朵！仿佛，每一个缝隙里都有一个美妙的世界。

也有时候，冷不丁地就有一颗很壮实的黄瓜躲在叶子中间老去了，在这之前，你总是很难发现它。倒也没什么可惜的，老了就干脆让它更老一些，以留作明年的种子。植物有时候是最厉害的魔术师，每每变化一个新花样，就能让人乐不可支。

在菜园子里，各种昆虫也是必不可少的活物。我最不喜的是弓背的青虫以及五颜六色的毛毛虫，看到总让人毛骨悚然。可是，这些伙计一般隐藏得很好，跟菜叶子简直一个颜色，你要是一个不小心，它就粘在衣服上了，直到吓得你手忙脚乱。蜜蜂和蝴蝶也是很妖娆，有时候盘桓在头顶，总爱缠着人。家里的蜂蜜总是跟着季节变换味道，蜜蜂儿也乐不可支，一大早就开始在蜂巢前涌动，仿佛在分配这一天的工作。

我常喜一个人走在山间小道或是植物丛里，跟这些活物说三道四。说说过去的，说说现在的，说说未来的。有时候，也会狠狠地许下一个希冀，请它们记得，也请它们见证。我相信它们是听得懂我说话的，已经说了二十多年的话，它们不会听不懂。

回到家，一桌热腾腾的饭菜，谈不上很珍稀，可是那种味道却很特别。仿佛是一座包裹着清香的森林，散发着神秘的，充满灵气的，绝无仅有的味道。

吃完饭，父亲背着竹篓子，反手拿着小锄头准备出门。

“我也去。”我跟在父亲后面。他笑了笑。

父亲认识上百种草药，从根部到枝叶，他都基本懂得药性。 算算已经很久没回家陪着父亲上山采药了，这日的清晨，阳光很干净，屁颠屁颠地，我随父亲上山了。

穿行在茂密的丛林里，只听得见虫鸣鸟叫，风掠树梢的声音，偶尔还有细碎清脆的山涧泉流。这个时节，有些草药已经退冬了，父亲总能根据些许蛛丝马迹找到它们。

采药，父亲是有讲究的，他总叮嘱我一株药草采一部分，要留一部分，让它来年还能发芽生长。 每每遇到山泉水，父亲总会伏下身来喝个痛快。遇到野果子也是。行走在山林里，没有人烟，却从不让人害怕，反而特别亲切。父亲在山野中穿行这么多年，从来没有发生过意外。父亲告诉我，每一株植物，每一个动物都是有灵性，有灵魂的，只要我们像尊重自己一样尊重它们，它们便不会伤害我们。

离开山林时，我被一株刺藤挂住了衣服，仿佛它在用特别的方式开着俏皮的玩笑。我冲着头顶飞着的昆虫笑了笑。